

# “不能量化”证伪了劳动价值论吗？

赵 磊

---

**内容提要** 以“不能量化”来证伪劳动价值论的观点，肇始于对马克思“价值转型”理论的质疑，其典型代表就是“庞巴维克质疑”。“庞巴维克质疑”的要害在于：劳动价值论所定义的价值，与现实经济活动中的价格存在“计量”上的不一致。在回应这个质疑的过程中，晚近以来，“数量化”的努力逐渐成了为劳动价值论辩护的主流。笔者无意否定这些努力的学术贡献和意义。但是，用西方经济学的话语来讨论劳动价值的量化，这是不是在分析一个真问题？值得商榷。本文认为，所谓“价值量化”，其实只是价值在形式上的量化，而不是价值在实质规定上的量化。能够量化的只能是价格，而不是价值。马克思恩格斯对此有着非常深刻而明确的洞察。其实，不仅劳动价值论定义的价值无法量化，西方经济学定义的价值（效用价值）也是无法量化的。虽然马克思对劳动价值既有质的分析又有量的分析，但是，马克思对劳动价值所做的定量分析，完全不同于西方经济学的价格计量。“量化”是科学追求的重要目标，但并不是科学的唯一任务。发现并揭示事物的本质规定，才是科学的根本任务。

**关键词** 劳动价值论；价值；价格；庞巴维克质疑；量化

**作 者** 赵磊，西南财经大学教授，《财经科学》编辑部常务副主编。

---

20世纪末以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我国被某种程度地边缘化乃是一个不争事实。虽然其中的原因并非单纯的学术分歧可以涵盖，但是，政治经济学被边缘化的重要“学术理由”，就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科学性遭遇了质疑。这个质疑指向两个维

度：一个是“价值定性”——劳动是不是价值的唯一实体？另一个是“价值定量”——劳动价值何以量化？价值定性问题我已经有专文讨论<sup>①</sup>，此处不赘述。回顾有关劳动价值论“量化”的讨论，其中的分歧主要集中于两个问题：一是价值转形的悖论，二是劳动时间的含义。归纳起来，分歧的焦点在于劳动价值能否“计量”。虽然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学者对此做出了积极回应，也取得了一些学术成果，但是，劳动价值“何以量化”的问题始终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软肋所在。我认为，问题的症结不在于劳动价值论能否“量化”，而是在于：在西方经济学的语境下，劳动价值的“量化”究竟是一个真问题，还是一个伪问题？这正是本文的命题所在。

## 一、文献回顾：质疑与辩护

以“不能量化”来证伪劳动价值论的观点，肇始于所谓马克思的“价值转型”悖论。众所周知，19世纪90年代，在《资本论》第三卷出版不久，奥地利著名的边际主义经济学家庞巴维克，于1896年发表了《卡尔·马克思及其体系的终结》，提出了著名的“庞巴维克质疑”。他说，马克思“在第一卷上，极端地强调地说，一切价值，置基础于劳动上，又只有置基础于劳动上；商品底价值底比例，等于其生产上的必要的劳动时间底比例”，“但现在在第三卷，却简单明了地说，依据第一卷底理论，非如此不可的东西，却并不如此，而且不能如此”。可见，“马克思底第三卷否认了第一卷。平均利润率及生产价格论，与价值论不调和”。庞巴维克还借用意大利庸俗经济学家阿基尔·洛里亚的话说：“洛里亚……在第三卷底公刊中，认识了马克思学说底‘俄罗斯远征’，‘完全的理论的破产’，‘科学的自杀’”。<sup>②</sup>一言以蔽之，《资本论》第一卷的劳动价值论与《资本论》第三卷的生产价格论，在定量上“不一致”。这就导致了所谓的“价值转形”悖论：价值转化为价格之后，生产价格何以体现价值？“庞巴维克质疑”的基本逻辑是：如果价值仅以劳动量为依据，那么就无法解释现实世界的价格和利润。“庞巴维克质疑”的要害在于：劳动价值论定义的价值，与现实经济活动中的价格存在“计量”上的不一致。事实上，几乎所有对劳动价值论的质疑，基本上都是围绕这个要害做文章。比如，美国著名经济学家萨缪尔森以及英国著名经济学家斯蒂德曼，作为

① 赵磊：《劳动价值论的历史使命》，《学术月刊》2005年第4期。

② 庞巴维克：《马克思主义体系之崩溃》，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16—17页。

质疑劳动价值论的典型代表人物，也不过是重复“庞巴维克质疑”的陈词滥调而已。正是基于“庞巴维克质疑”的逻辑，西方经济学断言：劳动价值论“是以精细的虚构哲学的外衣出现”，“我们将看到作为经济分析工具它是没有用处的”。<sup>①</sup>

恩格斯在去世前几个月，在《资本论》第三卷“增补”中，针对洛里亚讥讽马克思的价值与价格的“不一致”，并由此断言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荒谬的，是胡说”，“是形容语的矛盾”，做了相当深刻的批判。<sup>②</sup>虽然这个批判并未直接针对庞巴维克（庞巴维克的《马克思主义体系之崩溃》发表于恩格斯去世后），但基本观点已经点到了“庞巴维克质疑”的要害。然而，“庞巴维克质疑”却并未从此销声匿迹。尤其是进入21世纪以来，这个曾经遭到恩格斯批判的观点，在我国经济学界重新引发了关注和讨论，并对有关劳动价值论的争论产生了深刻影响。比如，北京大学晏智杰教授否定劳动价值论的一个重要依据，就是价值与价格在数量上的不一致：“劳动价值论的另一个缺陷在于：未能为市场价格的决定提供坚实有力的论证”，所以“应当将价值和价格统一起来，市场价格就是市场经济的普遍的本质的要素，企图在价格之外还去寻求什么价值，不过是搞神秘主义。事实上，劳动价值论所说的价值不过就是市场价格的一种即长期的稳定的价格而已，因而我认为价格和价值这两个概念在一定意义上是‘等价的’”。<sup>③</sup>劳动价值论“与市场价格论的脱节，因为它不足以说明市场价格的各种决定要素及其变动的普遍规律”。<sup>④</sup>

在“庞巴维克质疑”的影响下，连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昂内斯·曼德尔也主张用价格理论取代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他说，“马克思的价值论引起很多混乱和争论。当然，如果我们从《资本论》第一卷的简单的教条主义到第三卷的错综的叙述，来探索马克思内心的艰苦挣扎过程，看来是困难的。但是，倘若我们从第三卷的要害部分开始，那么一路上就会省力得多”。<sup>⑤</sup>面对“庞巴维克质疑”，众多马克思主义学者提出了反批评，并试图修补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这个所谓缺陷。然而遗憾的是，这些为劳动价值论辩护的学者，大多是在“价值可以量化”的假设前提下来进行自己的工作的。比如，美国著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斯威齐在其代表作《资本主义发展论》一书中，力图证明劳动价值是“可以计量”的。他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区分为“数量

① 罗尔：《经济思想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28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05—1028页。

③ 晏智杰：《本本主义不是科学的研究态度和思维方式》，《经济评论》2003年第3期。

④ 晏智杰：《劳动价值论：反思与争论》，《经济评论》2004年第3期。

⑤ 曼德尔：《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上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11页。

价值论”和“质量价值论”，认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所作的商品价值量的分析，只是进入数量价值论领域的第一步。斯威齐辩护的学术含义是：市场需求对于劳动价值的量化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sup>①</sup>

晚近以来，“数量化”的努力已经成了为劳动价值论辩护的主流。20世纪80年代初，美国经济学家邓肯·福利和法国经济学家吉尔达·迪梅尼采用MELT方法(The Monetary Expression of Labor Time)，各自分别提出，可以在强调货币和劳动时间关系的基础上重建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他们声称自己提出了一种可操作的和可以在任何实际经济中进行测量的清晰的劳动时间货币表述方法。<sup>②</sup>无独有偶，20世纪90年代初期以来，数理研究逐渐成为我国经济学界对劳动价值论研究的热点，并形成了有关价值函数的四种代表性观点。<sup>③</sup>有学者甚至明确提出：“在一个部门中，单个商品生产者生产的商品的价值量可以用社会必要价值量进行折算，因此也是可以计算的。”<sup>④</sup>

笔者无意否定这些努力的学术贡献和意义。但是，用西方经济学的话语来讨论劳动价值“何以计量”，这是不是在分析一个真问题，其实很值得商榷。换言之，倘若以“不可计量”来证伪劳动价值论的做法并非一个真问题的话，那么，力图证实劳动价值“可以计量”的做法就同样会陷入伪问题的陷阱之中（尽管在其证明过程中所取得的学术成果值得认真对待）。这样的“计量”不仅不会使劳动价值论更加具有说服力，反而会淡化甚至消解劳动价值论的科学性。比如，针对邓肯·福利、吉尔达·迪梅尼采用MELT方法来“量化劳动价值”所做的努力，何玉长等学者指出，“MELT虽然有一定的积极创新意义，但MELT并不比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更透彻，从价值的本质来看，MELT在一定程度上使得读者更为模糊了”，“按照MELT的表述，人们很容易陷入‘货币表现价值，价值由市场价格决定’的误区中去”，“MELT没有将劳动与价格的本质与现象加以区分，没有从本质上把握价值的决定来自一般人类劳动”，“MELT强调劳动时间的货币表现，突出的是以货币表现的市场价格，实际上将劳动创造价值消融在价格决定价值体系之中”。<sup>⑤</sup>长期以来，学界在“价值转形”的计量工作上投入了相当大的人力和智力，为什么收效甚微？在我看来，倘若“价值量化”这一假设前提本身就不成立，那么，从错误的假设出发来证明这个假设的结论不成立，岂不荒谬？

---

① 斯威齐：《价值量问题》，陈观烈等译，《资本主义发展论》第三章，北京：商务印书馆，1962年。

② 何玉长、刘黎明：《劳动时间的货币表示：阐释与评价》，《教学与研究》2002年第5期。

③ 王朝科、郭凤芝：《基于劳动价值论的价值函数研究》，《当代经济研究》2016年第12期。

④ 王朝科、郭凤芝：《基于劳动价值论的价值函数研究》，《当代经济研究》2016年第12期。

⑤ 何玉长、刘黎明：《劳动时间的货币表示：阐释与评价》，《教学与研究》2002年第5期。

## 二、“价值量化”是一个伪命题

“量化劳动价值”的学术努力之所以会陷入尴尬境地，我认为原因在于：用西方经济学的话语来展开“价值量化”，只能是一个伪命题。马克思有一句广为人知的名言：“直到现在，还没有一个化学家在珍珠或金刚石中发现交换价值”<sup>①</sup>。在劳动价值论的语境中，商品是一种社会存在，价值是这种社会存在的“内在规定”，价格则是价值的“外在形式”。所谓“价值量化”，其实只是价值在形式上的量化，而不是价值在实质规定上的量化。换言之，能够量化的只能是价格，而不是价值。对此，马克思和恩格斯有着非常深刻而明确的认识。

在分析价值的对象性时，马克思说：“在商品体的价值对象性中连一个自然物质原子也没有。因此，每一个商品不管你怎样颠来倒去，它作为价值物总是不可捉摸的。但是如果我们记住，商品只有作为同一的社会单位即人类劳动的表现才具有价值对象性，因而它们的价值对象性纯粹是社会的，那末不用说，价值对象性只能在商品同商品的社会关系中表现出来。我们实际上也是从商品的交换价值或交换关系出发，才探索到隐藏在其中的商品价值。”所谓“对象性”，是指价值所呈现出来的“可感知性”。马克思这段话表明，因为价值的对象性是“纯粹社会的”，所以这种对象性“总是不可捉摸的”。只有通过商品的“交换关系”（在货币产生之后，这种交换关系就是“价格”），价值的对象性才能呈现出来。马克思由此强调：“在这里，一个商品的价值性质通过该商品与另一个商品的关系而显露出来。”<sup>②</sup>显然，在商品以“某种比例”进行交换的关系中，直接呈现出来的绝不是“价值”，而是价值的“对象性”，即使用价值在数量上的“比例”，或“价格”。

在分析价值形式时，马克思说：“通过价值关系，商品B的自然形式成了商品A的价值形式，或者说，商品B的物体成了反映商品A的价值的镜子。”<sup>③</sup>价值不是物，而是社会关系。只有在交换关系中，商品B的“自然形式”（使用价值）成为商品A的价值（表现）形式，由此才能使价值的“对象性”呈现出来。问题是，“价值形式不只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7页。

要表现价值，而且要表现一定量的价值，即价值量”。<sup>①</sup>我注意到，这里出现了“价值量”的概念。然而，其一，马克思这里所说的“价值量”，不是“价值”的“数量”，而是“价值形式”的“数量”；其二，马克思这里所分析的“价值量”，与其说是指向现象层面的“价格计量”，不如说是指向抽象意义的“价值量”。比如，马克思指出，“在商品A和商品B如麻布和上衣的价值关系中”，“‘20码麻布=1件上衣，或20码麻布值1件上衣’这一等式的前提是：1件上衣和20码麻布正好包含有同样多的价值实体。就是说，这两个商品量耗费了同样多的劳动或等量的劳动时间”。<sup>②</sup>在这个交换等式中，虽然“劳动时间”具有数量上的含义，但它并不是现实交换过程中呈现出来的价格计量，而是抽象意义上的价值量。马克思明确指出，由于抽象意义的价值量不等于现象层面的价格计量，因而二者往往不一致：“价值量的实际变化不能明确地，也不能完全地反映在价值量的相对表现即相对价值量上。即使商品的价值不变，它的相对价值也可能发生变化。即使商品的价值发生变化，它的相对价值也可能不变，最后，商品的价值量和这个价值量的相对表现同时发生的变化，完全不需要一致。”<sup>③</sup>马克思这里所说的“价值量”，是指价值在抽象意义上的数量（即“劳动时间”）；马克思这里所说的“价值量的相对表现”，则是指使用价值的交换比例——在货币成为一般等价物的条件下，这种交换比例就是“价格”（即“相对价值量”）。有意思的是，在上文的注释里，马克思不无先见之明地提醒，“庸俗经济学以惯有的机警利用了价值量和它的相对表现之间的这种不一致现象”，以此来攻击劳动价值论的科学性。<sup>④</sup>

在《资本论》第三卷“增补”中，恩格斯在批判意大利庸俗经济学家阿基尔·洛里亚时指出：“引起争论，本来是预料中的事。有些人曾经期待出现真正的奇迹，因此，当他们看到面前出现的不是所期待的戏法，而是一种简单合理的、平铺直叙的解决矛盾的方法时，就感到失望了。当然，最乐于感到失望的，是那位大名鼎鼎的洛里亚。他终于发现了一个阿基米德的支点，凭借这个支点，像他这样一个小妖居然能把马克思建立的坚固大厦举到空中，弄得粉碎。他愤怒地叫道，什么，这就是解决办法吗？简直是故弄玄虚！经济学家们说到价值的时候，指的是那种实际上在交换中确定的价值。”<sup>⑤</sup>庸俗经济学家为什么会失望？为什么会愤怒？因为他们所说的“价值”并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9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06页。

是商品的价值，而是指“那种实际上在交换中确定的价值”，也就是呈现在经济活动表面的“价格”而已！正因为他们把“价值决定”混淆于“价格计量”，所以恩格斯说，在庸俗经济学家看来，“不管两个商品按什么比例互相交换，这个比例就是它们的价值；这就是一切。因此，价值和价格是等同的。每一种商品有多少种价格就有多少种价值，而价格是由需求和供给决定的。如果有人还要进一步提出问题，并期望得到答案，那就是一个傻瓜”。<sup>①</sup>

针对以“不能量化”来否定劳动价值论的观点，恩格斯在引述桑巴特的评价时这样说：“价值在按资本主义方式生产出来的商品的交换关系中不会表现出来；价值在资本主义生产当事人的意识中是不存在的；它不是经验上的事实，而是思想上、逻辑上的事实；在马克思那里，价值概念按其物质规定性来说，不外是劳动的社会生产力是经济存在的基础这样一个事实的经济表现；价值规律最终支配着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的经济过程，并且对这种经济制度来说普遍具有这样的内容：商品价值是最终支配着一切经济过程的劳动生产力借以发挥决定性作用的一种特有的历史形式。——以上就是桑巴特的说法。这样理解价值规律对资本主义生产形式的意义，不能说不正确。但是，在我看来，这样理解未免太空泛了，还可以提出一个比较严密、比较确切的说法；我认为，这样理解并没有包括价值规律对于那些受这个规律支配的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的全部意义。”<sup>②</sup>桑巴特的理解虽然“未免太空泛了”，而且桑巴特说“价值在商品的交换关系中不会表现出来”，也未必符合马克思的原意；不过在我看来，与那些把“价值决定”等同于“价格量化”的庸俗经济学相比，桑巴特对价值的理解已经非常深刻。因为，“价值在资本主义生产当事人的意识中是不存在的；它不是经验上的事实，而是思想上、逻辑上的事实”。既然价值不是“经验上的事实，而是思想上、逻辑上的事实”，那么很显然，若不借助于“价值量的相对表现”——价格，价值何以能够直接“量化”呢？

须知，劳动价值论的要义并不在于求解“相对价值量”的数量，而是在于揭示隐藏在“相对价值量”背后的价值的本质规定性。正因为庸俗经济学家始终无法理解价值与价格何以不一致，所以只能纠缠于“供求关系是如何决定价值量”这样的伪问题，始终不能自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1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11—1012页。

### 三、只有“形式”能够量化

“价值量化”之所以是一个伪命题，不仅在于它有悖于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要义，还在于它有悖于科学的基本特征。众所周知，“实证”是科学的基本特征。为了追求“精确性”，实证的重要任务就是“量化”研究对象。问题是，并非任何对象都能够量化，只有“形式”能够被量化。为什么只有“形式”能够被量化？因为量化离不开形式，承载量化并展现量化的，只能是某种“形式”。形式的存在离不开“时间和空间”。当代著名天文学家霍金说：“在广义相对论中，……空间和时间变成为动力量：当一个物体运动时，或一个力起作用时，它影响了空间和时间的曲率；反过来，时空的结构影响了物体运动和力作用的方式。”<sup>①</sup>换言之，时空并不是“虚无”，时空所展现出来的，不过是某种物质和运动的“形式”而已。量化，哪怕是抽象的数字化，也只能借助于具体的时间和空间才能完成。那么，作为价值实体的“劳动时间”又将通过何种形式来量化呢？霍金说：“我们对时间方向的主观感觉或心理学时间箭头，是在我们头脑中由热力学时间箭头所决定的。正像一个计算机，我们必须在熵增加的顺序上将事物记住。”<sup>②</sup>由此可见，离开了“热力学”发生作用的“空间”，就无所谓心理学的“时间”，也无所谓衡量价值的“劳动时间”。空间是时间的容器，时间，包括劳动时间，只能通过空间形式才能得以量化。

关于这个问题，哲学家早就有深刻的认识。康德在谈到“时间”这个概念时指出：“时间不可能是外部显象的规定：它既不属于形状，也不属于位置等等。”<sup>③</sup>柏格森也明确指出，可计算的时间乃是形式的时间，实质的时间不可计算。<sup>④</sup>海德格尔说：“唯因为时间被构造为均匀的东西，它才是可测量的。”<sup>⑤</sup>海德格尔所说的“被构造”，就是将时间做空间化的处理，把具有内在规定性的时间转化为可感知的外在形式。通过这种转化，时间的各个部分在空间上展现为同质的东西。唯此，才可以对时间进行定量化的描述和确认。关于时间的“量化”形式，我们可以以生物的生长历程为例。生物的形

① 霍金：《时间简史》，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2年，第44页。

② 霍金：《时间简史》，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2年，第189页。

③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李秋零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67页。

④ 谢地坤主编：《西方哲学史》（第7卷上册），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163页。

⑤ 海德格尔：《海德格尔选集》（上卷），孙周兴选编，北京：三联书店，1996年，第10页。

状是生物的外在表现（比如植物的花朵和枝叶，动物的毛皮和骨骼），生物的生长历程却是生物的内在规定。那么，我们如何量化生物的生长历程呢？我们不可能直接量化生物内在的生长过程，而只能通过生物生长的外在形式来量化其生长历程（比如，对成长着的花朵和枝叶的量化，就是通过空间距离和时间长度来实现的）。总之，我们完成的所谓量化过程，其实只是其“外在形式”的量化而已。

同样的道理，只有通过价值形式，以劳动时间定义的价值也才能得以“量化”。即使以“价值”来命名被量化的对象，能够量化的也并不是价值，而只能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价格）。什么是价值形式？价值形式就是价值的表现形式。在《资本论》第1卷中，马克思为什么用了相当大的篇幅来分析价值形式？因为价值必须通过价值形式才能表现出来。这里有必要考察一下价值的典型表现形式——货币。在价值形式的演化历史中，货币把价值与价格的“不一致”发展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对于掩盖价值的本质而言，货币这种形式起到了非常关键的作用。正如恩格斯所说：“最重要和最关键的进步，是向金属货币的过渡。但是这种过渡也造成了如下的后果：价值由劳动时间决定这一事实，从此在商品交换的表面上再也看不出来了。从实践的观点来看，货币已经成了决定性的价值尺度；而且，进入交易的商品种类越是繁多，越是来自遥远的地方，因而生产这些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越是难以核对，情况就越是这样。”于是“对他们来说，由于习惯于用货币进行计算，关于劳动是价值尺度这种属性的意识已经变得十分模糊；货币在人民大众的观念中开始代表绝对价值了。”<sup>①</sup>当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即价值的一般表现形式）开始承担价格的计量功能时，人们看到的只能是供求竞争中的价格变动，而不是劳动价值论所定义的价值。由此可见，货币这种价值形式必然会掩盖劳动“决定”价值这一基本事实。于是，“劳动是价值的尺度”这种社会属性就很难被人们所理解了。

从理论上讲，如果形式与内容高度一致，那么形式的量化也就意味着内容的量化。对于价值而言，这种情形有没有呢？有——比如原始社会的物物交换。但与其说这是一种普遍现象，不如说这是一种偶然现象。进而言之，商品经济越是处于原始的、简单的形态，劳动时间“决定”价值就越是容易被“量化”的价格所直接表现出来。也只有在这种意义上，价值才会与价格在数量上“一致”。所以恩格斯说：“人们越是接近商品生产的原始状态，——例如俄国人和东方人，——甚至在今天，他们也越是把更多的时间浪费在持久的、互不相让的讨价还价上，以便为他们花费在产品上的劳动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18页。

时间争得充分的代价。”<sup>①</sup>商品经济形态越是发达和复杂，劳动时间“决定”价值就越是难以与“量化”以后的价格保持一致，商品经济关系就越是会掩盖价值的本质。所以马克思说，“因此，商品按照它们的价值或接近于它们的价值进行的交换，比那种按照它们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所要求的发展阶段要低得多。而按照它们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则需要资本主义的发展达到一定的高度”。<sup>②</sup>

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关系越来越复杂，价值与价格（在量上）也越来越不一致。这种“不一致”意味着现象与本质、形式与内容的反差越来越大，并不意味着“劳动是价值的实体”这个客观事实发生了改变。有些学者以“不一致”为依据，轻率地断言“劳动价值论的适用范围是简单商品生产，甚至是实物交换”<sup>③</sup>，这与他们的分析方法不无关系。马克思说：“对人类生活形式的思索，从而对它的科学分析，总是采取同实际发展相反的道路。这种思索是从事后开始的，就是说，是从发展过程的完成的结果开始的。……因此，只有商品价格的分析才导致价值量的决定，只有商品共同的货币表现才导致商品的价值性质的确定。”<sup>④</sup>这段话表明，因为科学分析“是从事后开始的”，所以，要从价格“量化”的过程去揭示价值“决定”的含义，而不能用价值“决定”的含义去刻意要求价格的“量化”必须与其保持一致。“庞巴维克质疑”长期被资产阶级经济学界奉为圭臬，恰恰说明，庸俗经济学家只认可现实经济生活所呈现出来的表象，尤其是只认可货币这种价值形式所呈现出来的表象，从而把现象分析当做唯一的科学，拒绝对现象背后的本质做进一步追问。问题是，如果现像与本质完全一致，那还要科学干什么呢？

其实，不仅劳动价值论定义的价值无法量化，西方经济学定义的价值（效用价值）也是无法量化的。作为商品另一规定性的使用价值（效用），人们量化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也就是效用的物理量（数量、重量和体积），而不是效用本身。比如，御寒的衣服，御寒是其效用，但御寒的程度只能借助别的物理量——纤维的厚度等等来衡量；充饥的食物，充饥是其效用，但充饥的程度只能借助于别的物理量——面包的重量或体积等等来衡量。或许可以用个人的主观感受来评估效用，问题是，这种评估能够量化吗？即使主观感受可以量化，这种量化可靠吗？值得注意的是，为什么西方经济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01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97—198页。

③ 晏智杰：《本本主义不是科学的研究态度和思维方式》，《经济评论》2003年第3期。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92页。

要用“序数效用”来替换“基数效用”?<sup>①</sup>因为西方经济学认识到：效用作为一种心理现象无法计量，也不能加总求和，效用之间的比较只能通过顺序或等级排序来进行。所以，西方经济学只好搞出一个“序数效用”，以弥补“基数效用”的缺陷。由此可见，西方经济学自诩能够量化的，也仅仅是商品价值的外在形式——价格而已。有意思的是，在西方经济学看来，不可量化的范畴怎么能是科学呢？既然价值不可量化，那么就应当从经济学教科书中剔除。所以，自马歇尔以后，西方经济学干脆连“价值”这个概念也回避不提了，于是“价值理论”变成了“价格理论”。令人费解的是，既然西方经济学承认价值无法量化，那么，为什么还要讥讽马克思定义的价值“无法量化”呢？

#### 四、如何理解马克思有关“价值量”的论述

如果说“价值不可以量化，能够量化的是价格”，那么，我们应当如何理解马克思的有关计量价值量的论述呢？在这些论述中，马克思分析过两种典型的“计量”：第一，商品价值量的计量，“它的价值量是怎样计量的呢？是用它所包含的‘形成价值的实体’即劳动的量来计量。劳动本身的量是用劳动的持续时间来计量，而劳动时间又是用一定的时间单位如小时、日等作尺度。”<sup>②</sup>第二，劳动份额的计量，“劳动时间又是计量生产者个人在共同劳动中所占份额的尺度，因而也是计量生产者个人在共同产品的个人消费部分中所占份额的尺度。在那里，人们同他们的劳动和劳动产品的社会关系，无论在生产上还是在分配上，都是简单明了的。”<sup>③</sup>问题在于，既然马克思说过，商品价值是用该商品“所包含的劳动的量来计量”，劳动时间是“计量”生产和分配的“尺度”，那么断言“价值不可以计量”，是否有悖于马克思关于价值量的论述呢？需要说明的是，马克思在上面所说的第二种计量，是指“自由人联合体”中的情况。此时的商品货币关系已经消亡，劳动时间计量的不是“价值的份额”，而是“劳动的份额”。未来社会“劳动的份额”的计量不属于本文讨论范围，因此，下面只讨论第一种计量：

① “基数效用论”认为，效用的大小可以用基数（1, 2, 3, ……）来表示，可以计量并加总求和。但是“序数效用论”却认为，效用作为一种心理现象无法计量，也不能加总求和，只能表示出满足程度的高低与顺序。因此，效用只能用序数（第一，第二，第三，……）来表示。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1—5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96页。

价值量的计量。

毋庸讳言，马克思对劳动价值既有质的分析，又有量的分析。但是，马克思所做的价值量的分析，完全不同于西方经济学的价格计量。马克思所说的价值量由“劳动的量来计量”，与西方经济学的“计量”并不是一回事。马克思讲的“计量”是抽象意义上的“计量”，而西方经济学讲的“计量”则是具体意义上的“计量”。前者，是“定性”意义上的“计量”，是对本质的把握；后者，则是“定量”意义上的计量，属于现象的刻画。关于价值的“计量”是“定性”意义上的计量，马克思有着深刻的洞察。比如，马克思对交换价值是这样“计量”的：“某种一定量的商品，例如一夸特小麦，同  $x$  量鞋油或  $y$  量绸缎或  $z$  量金等等交换，总之，按各种极不相同的比例同别的商品交换。因此，小麦有许多种交换价值，而不是只有一种。既然  $x$  量鞋油、 $y$  量绸缎、 $z$  量金等等都是一夸特小麦的交换价值，那末， $x$  量鞋油、 $y$  量绸缎、 $z$  量金等等就必定是能够互相代替的或同样大的交换价值。由此可见，第一，同一种商品的各种有效的交换价值表示一个等同的东西。第二，交换价值只能是可以与它相区别的某种内容的表现方式，‘表现形式’”<sup>①</sup>。注意，“交换价值只能是可以与它相区别的某种内容的表现方式”，意思是说，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价值实体（一般人类劳动）并不是直接呈现出来的，而只能借助于“表现形式”（使用价值）才能呈现出来。不仅如此，价值量的大小（劳动时间）也只能借助于“表现形式”的量（使用价值量），才能显现出来。在市场经济的现实过程中，价值不可能直接量化，而只能借助价格形式得到量化。

总之，马克思说“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来决定”，这个“决定”，指的是对商品价值的内在规定和社会本质的决定。虽然人们通常看不见价值“决定”的具体过程（即“商品的价值量与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量成正比，与这一劳动的生产力成反比”），而只能看见价格“计量”的具体过程（即市场供求变化引起商品价格的涨落），但是，马克思抽象出来的价值“决定”过程，却是一个远比现实经济活动中价格“计量”更为真实且更为本质的过程。揭示这个过程之所以必要，就在于价值与价格的“不一致”掩盖了资本剥削劳动的秘密。而后者显然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乐意见到的结果。因此，利用“价值转型”问题来抹杀商品的社会关系本质，这或许才是庸俗经济学指责劳动价值“无法量化”的真实目的。

需要强调的是，虽然“社会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针对的是价值的内在规定性，但是，“价值决定”却规定了“价格量化”的比例原则（比如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的换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年，第 49 页。

算比例：复杂劳动是多倍的简单劳动）。简而言之，价格量化的“比例”并不是人们头脑里事先设计并计算出来的某种先验的比例，而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客观结果。有人指责马克思“经验上没有测度抽象劳动和价值的指标，理论上也未曾论证抽象劳动与商品价值间因果联系的真实性，我们怎么知道抽象劳动‘创造’了价值？”<sup>①</sup>这个指责毫无道理可言。社会劳动时间如何“决定”价值，这不是经济学院里的计算题，更不是数理模型的“主观构想”，而只能是一个“社会过程”。因为，“价值决定”以及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的换算比例，绝不可能“先于”商品经济的生产和交换的实践而存在。商品生产实践和市场交换活动是“先在”的，它先于“社会劳动时间决定价值”而存在，先于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的换算比例而存在。对于这个社会过程，马克思有过丰富的论述：“比较复杂的劳动只是自乘的或不如说多倍的简单劳动，因此，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经验证明，这种简化是经常进行的。”<sup>②</sup>“各种劳动化为当作它们计量单位的简单劳动的不同比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社会过程决定的，因而在他们看来，似乎是由习惯决定的。”<sup>③</sup>“因此，价值量由劳动时间决定是一个隐藏在商品相对价值的表面运动后面的秘密。这个秘密的发现，消除了劳动产品的价值量纯粹是偶然决定的这种假象，但是决没有消除这种决定所采取的物的形式。”<sup>④</sup>马克思这里强调的“经验证明”、“经常进行”、“习惯决定”，难道不是千百万次商品生产与交换的经验过程么？马克思所说的“社会过程”，是一个亿万人参与其中，并经过亿万次生产与交换的实践过程。与其说“社会过程”是一个理论抽象，不如说是一个实证描述。正因为实证描述有着充分的、可重复的经验证明，所以马克思概括出来的“社会过程”十分科学。

## 五、结语

综上所述，用价值与价格的“不一致”来否定劳动价值论，这样的理由是站不住脚的。其实，在科学探索的语境中，内容与形式不一致，本质与现象不一致，定性与定量不一致，本来就是现实世界的客观存在，也是科学之所以必要的基本前提。比如当代物理学已证明，真实空间与我们常识所观察到的空间并不一致。真实空间并不

① 严冰：《劳动价值论分歧探源》，《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3期。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8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8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92页。

是欧几里得空间（平滑空间），而是黎曼空间（弯曲空间）。换言之，时间和空间是有结构的，并不是一个仅用“线性”、“平滑”、“连续”就可以准确描述的存在。正如霍金所说：“我们对以下两种现象都获得了实验的证据。第一，从日食时的光线弯折得知时空可以被卷曲。第二，从卡西米尔效应得知时空可被弯曲成允许时间旅行的样子。”<sup>①</sup>时间的压缩与延展、空间的弯曲与折叠，这些都是时间和空间的真实存在。由于这些真实存在与人们所观察到的现象并不一致，人们在常识层面上也就难以理解其所以然了。因此，科学的任务，不是要用本质与现象的“不一致”来否定事物本质的存在，不是要用定性与定量的“不一致”来否定事物定性的存在，而是要说明本质与现象、定性与定量何以会“不一致”。从在这个意义上看，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科学性之所以远在西方经济学之上，就在于：在《资本论》第一卷和第三卷中，马克思深刻揭示并科学回答了价值与价格会“不一致”的原因。

科学家发现，在生物界中，蚂蚁只能感受到二维空间，不知道有三维空间。因此，若三维空间理论与蚂蚁所看到的二维空间不一致的时候，蚂蚁的不解可想而知。这让我想起了某些经济学家。当他们发现劳动价值论与现实经济活动中的价格不一致的时候，便立马断言：“劳动价值论就是谬论！”在我看来，这些经济学家的境界与蚂蚁的空间概念没有什么区别。用本质与现象的“不一致”来否定对本质的追问和把握，还自以为“科学”，这是庸俗经济学思维方式的基本特征。遗憾的是，刻画现象是否“像”以及刻画现象有无“定量手段”，居然成了当代经济学鉴别“科学含金量”的唯一标准。正如马克思所说：“而庸俗经济学却只是在表面的联系内兜圈子，它为了对可以说是最粗浅的现象作出似是而非的解释，为了适应资产阶级的日常需要，一再反复咀嚼科学的经济学早就提供的材料。”<sup>②</sup>

“量化”（即著名科学哲学家库恩的所谓“精确性”）固然是科学追求的目标，但并不是科学的唯一任务。马克思有句名言：“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sup>③</sup>其实，发现并揭示事物的本质规定，才是科学的根本任务。虽然西方经济学在量化经济现象上下了不少功夫，也做出了很多贡献，但在揭示事物本质这件事情上，西方经济学实在是乏善可陈（他们中的很多人甚至对本质是否存在都持怀疑态度）。我始终认为，西方经济学在定量上的精确，掩盖不了在定

① 霍金：《时间简史》，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2年，第20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98页，注释（33）。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923页。

性上的肤浅。而正是定性上的肤浅，决定了西方经济学在定量上的精确，往往也只是现象描述上的精确而已。与科学揭示了事物本质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相比较，当今世界位居主流且如日中天的西方经济学，其所谓的科学性难道不值得我们认真反思吗？

## “It Cannot Be Quantified”: Does This Critique Falsified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Zhao Lei*

**Abstract:** Some studies attempt to falsify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by arguing that the theory cannot be quantified. This kind of arguments, represented by Bohm-Bawerk's critique, originated from the critiques to Marx's “value transformation” theory. The key point in Bohm-Bawerk's critique is that the value defined by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is inconsistent with the price in the real economic activities. In the recent responses to Bohm-Bawerk's critique, attempts to quantify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has become the mainstream of defending it. In this paper, we do not intend to negate the contributions and significance of these attempts. However, we propose the following question: is it right to quantify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with western economics? It is worthwhile to discuss this issue. We argue that the “quantification of value” is only the quantification of the form of rather than the quantification of the nature of value. Only prices can be quantified, but value cannot. Marx and Engels had many insights about this issue. In fact, both the value defined by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and that defined by western economics cannot be quantified. Although Marx analyzed labor value both quantitatively and qualitatively, Marx's quantitative analysis is completely different from the quantification of prices in western economics. Quantification is a critical goal of scientific, but it is not the only goal. Uncovering the nature of the society and the universe is the ultimate goal of science.

**Key words:** labor theory of value, value, price, Bohm-Bawerk's critique, quantification

**Author(s):** Zhao Lei, Professor of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Associate Editor of the Journal Finance and Economics.